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賴卉庭

電話：3322101#7521

電子信箱：1002930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永順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400966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96648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096648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40096648_ATTACH3.pdf、
376735100E_1140096648_ATTACH4.pdf、376735100E_1140096648_ATTACH5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4年度國民中小學第29期校長、主任候用人員
甄選簡章及表件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暨「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
校長主任甄選儲訓辦法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甄選時程說明如下：

(一)網路報名時間：114年10月13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至
114年10月24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前完成網路登錄報名
(https://host109.tyes.tyc.edu.tw/principal_test/index.php)，以本市甄選報名系統網路登錄時間為
準，逾時概不予受理（不受理通訊報名）。

(二)資績審查時間：114年11月1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起於桃
園國小辦理，請報考人員依後續公告各梯次、時間接受
審查，逾時概不予受理。

(三)主任推薦甄選複選(口試)時間：114年11月29日（星期

人事室 114/10/08 08:04



1140007366

有附件

千
文
書

3

六)上午8時起於桃園國小辦理。

(四)校長及主任一般甄選初選(筆試)時間：114年12月13日
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1時30分於桃園國小辦理。

(五)校長甄選複選(口試)及主任一般甄選複選(口試)時間：
114年12月14日(星期日)上午8時起於桃園國小辦理。

三、旨揭甄選錄取名額如下：

(一)國中校長候用人員：5名。

(二)國小校長候用人員：8名。

(三)國中主任候用人員：一般甄選8名，推薦甄選15名。

(四)國小主任候用人員：一般甄選15名，推薦甄選25名。

四、相關注意事項：

(一)報名費用：考生報名採2階段收費。

1、校長甄選報名費：

(1)筆試費用新臺幣1,000元整。

甲、繳費方式：ATM或網路銀行轉帳。

乙、繳費時間：114年10月13日(星期一)至114年10月
24日(星期五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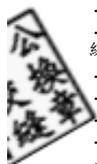
丙、若延遲繳費未完成轉帳者，不得參加現場資績審查作業。

(2)口試費用新臺幣1,000元整，於口試當日報到時現金繳費。

2、主任甄選報名費：(報名主任推薦甄選考生無須參加筆試及繳交筆試費用)

(1)筆試費用新臺幣1,000元整。

甲、繳費方式：ATM或網路銀行轉帳。



乙、繳費時間：114年10月13日(星期一)至114年10月24日(星期五)。

丙、若延遲繳費未完成轉帳者，不得參加現場資績審查作業。

(2)口試費用新臺幣1,000元整。

甲、推薦組請於口試報名當日現金繳費。

乙、一般組請於口試當日報到時現金繳費。

(二)報名主任推薦甄選未獲錄取者，得續報名參加主任一般甄選初選(筆試)及複選(口試)，並於114年12月1日(星期一)下午3時前至桃園國小繳交報名申請表及初選筆試費新臺幣1,000元整。

五、考量承辦甄選學校停車空間有限，惠請參加甄選人員自理停車事宜。

六、旨揭甄選簡章及相關表件請至本局首頁「教育局最新消息」區或「桃園市114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、主任候用人員甄選報名網站」(https://host109.tyes.tyc.edu.tw/principal_test/index.php)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人事室(含附件)、本市桃園區桃園國小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